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何東霖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電子信箱：100899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158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15883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辦理「111年全國羽球團體錦標
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111年2月21日國羽賽字第
111000007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教導處 111/02/22 13:39



1110001058

有附件